

# 永康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永农字〔2020〕19号

## 关于印发永康市应急蔬菜种植补助政策 操作程序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、区）农办：

根据永康市人民政府《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支持企业渡过难关的政策意见》（永政发〔2020〕15号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规范我市应急蔬菜种植补助政策的执行，特制订操作程序如下：

**一、补助范围。**2020年3月11日前，利用水稻田、毛芋田等新种、套种应急蔬菜，经镇（街道、区）农办和农业农村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认定，连片面积在5亩以上的种植户（家庭农场）。应急蔬菜品种主要包括：小白菜、青菜、油麦菜、生菜、菠菜、春萝卜及毛菜（萝卜苗）等速生蔬菜。

**二、补助标准：**按照实际种植面积，每亩补助300元（中途因各种因素未能实际投产的不予补助）。

### 三、申报程序：

1. 种植户向镇（街道、区）农办提出申请，填写种植申

请表（见附件）。

2. 镇（街道、区）农办会同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现场察看并认定种植计划。

3. 种植户在采收前 1 周申请验收，经镇（街道、区）农办会同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现场验收合格后拨付补助资金到种植户。

附件：永康市应急蔬菜种植申请表

永康市农业农村局

2020 年 2 月 21 日

附件：

## 永康市应急蔬菜种植申请表

种植户或家庭农场		种植地址	
联系电话		身份证号或信用代码	
开户银行及账号			
种植品种	计划种植面积 (亩)	实际种植面积 (亩)	实际种植时间
合计			
种植计划认定意见	同意种植 亩。 签名： 时间：2020年 月 日		
采收现场验收意见	经验收，该户符合补助条件实际种植面积 亩。 验收签名： 时间：2020年 月 日		